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3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奋达科技	股票代码	0026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玉平	周桂清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奋达科技园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奋达科技园	
电话	0755-27353923	0755-27353923	
电子信箱	crystal.xieyuping@fenda.com	alex.zhouguiqing@fend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82,222,043.90	1,426,204,733.57	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5,049,581.60	145,459,634.09	-4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5,489,545.35	121,826,849.20	-6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0,850,572.61	449,645,021.05	-10.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4	0.0983	-62.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4	0.0983	-62.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	2.33%	-0.9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875,130,524.81	7,689,824,084.98	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304,405,172.76	5,227,308,824.59	1.4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4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肖奋	境内自然人	37.87%	779,491,272	584,618,454	质押	704,446,350
文忠泽	境内自然人	4.83%	99,330,363	99,330,363		
肖勇	境内自然人	3.30%	67,932,646	53,251,984	质押	67,932,646
董小林	境内自然人	3.13%	64,418,810	64,418,810		
张敬明	境内自然人	3.12%	64,145,057	64,145,057		
胡羽翎	境内自然人	2.88%	59,247,514	0		
刘方觉	境内自然人	2.75%	56,607,089	0	质押	55,435,765
肖文英	境内自然人	2.10%	43,305,402	0	质押	30,571,323
肖晓	境内自然人	2.01%	41,293,377	35,012,533	质押	32,260,000
深圳市泓锦文大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80%	37,016,113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刘方觉为控股股东肖奋配偶,肖文英为肖奋姐姐,肖勇为肖奋弟弟,肖晓为肖奋妹夫。公司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肖武通过普通账户持有3,849,968股,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6,5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20,349,968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主营消费电子整机及其核心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是智能硬件领域垂直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产品包括电声产品、健康电器、智能可穿戴设备、精密金属结构件等四大系列,是上述细分市场的主流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82,222,043.90元,同比增长3.93%。其中,电声产品实现销售收入531,203,538.43元,同比增长12.51%;健康电器实现销售收入300,322,447.43元,同比增长11.67%;智能可穿戴设备实现销售收入183,627,119.28元,同比增长1,300.03%;智能硬件精密金属结构件受行业景气指数下行影响实现销售收入407,502,819.39元,同比下降31.22%。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5,049,581.60元,同比下降48.41%。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2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19年8月21日在公司办公楼702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肖奋先生主持,应参加董事9人,实到9人,其中独立董事王岩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有效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9半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参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参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越南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进一步降低公司生产成本,向国际大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00万美元在越南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奋达(越南)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主管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奋达(越南)”),主营消费电子类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持有奋达(越南)100%的股权。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尚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核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21 证券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19-044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信家电	股票代码	0009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黄倩梅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容港路8号		
电话	(0757)28362570		
电子信箱	kelonsec@hisense.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8,950,275,309.93	20,370,759,289.58	20,370,759,289.58	-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59,746,468.35	802,958,013.85	791,634,530.35	2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78,846,308.56	749,401,999.33	738,078,515.83	1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69,095,990.99	636,947,655.91	636,947,655.91	209.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	0.59	0.58	20.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	0.59	0.58	20.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6	11.90	11.52	0.84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4,709,049,130.15	21,827,905,038.40	21,827,905,038.40	1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904,387,752.15	7,351,824,364.87	7,351,824,364.87	7.5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具体请详见本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在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4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92%	516,758,670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注1	境外法人	33.55%	457,243,069	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其他	4.40%	60,000,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注2	境外法人	3.24%	44,124,701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95%	26,588,700	0		
张少武	境内自然人	0.53%	7,200,000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大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3%	7,174,401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4,773,630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4,50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其他	0.32%	4,380,70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以上股东之间,大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与海信(香港)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外,公司概不知悉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本公司H股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持有的股份乃代表多个账户参与者所持有,其中海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截至报告期期末合计持有本公司H股股份12,445.20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13%。

注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通过深股通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的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持有的股份乃代表多个账户参与者所持有。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1)行业概况

报告期内,冰箱内销市场处于低位徘徊态势,根据中怡康推总数据,截至2019年6月,冰箱行业累计零售量同比增长1.3%;空调内销市场表现惨淡,规模增速由正转负,根据中怡康推总数据,截至2019年6月,空调行业累计零售量同比下降5.6%;中央空调市场:根据艾肯《2019年上半年中国中央空调市场报告》,受家装零售市场下滑影响,2019年上半年国内中央空调市场的整体容量同比下滑2.1%。出口市场方面,市场规模保持增长态势,但贸易摩擦等因素仍存,出口市场环境日趋复杂。

(2)公司经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坚守“做高质量的好产品”的经营理念落实各项工作,实现营业收入189.50亿元,同比下降6.97%,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73.29亿元,同比下降6.02%,其中冰洗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44.20%,收入同比下降3.32%;空调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51.44%,收入同比下降7.60%;内销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9.96亿元,同比下降11.47%;外销业务收入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3.33亿元,同比增长5.2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60亿元,同比增长21.24%,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8.79亿元,同比增长19.07%;每股收益为0.70元。公司持续加强资金管理工作,加速资金周转,降低存货占用,存货周转同比加速4.57天。

各业务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①、冰洗业务

报告期内,冰箱公司通过“技术”、“采购”等维度落实成本管控工作,效果显著,同时坚持高端产品战略,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毛利率同比大幅提升4.19个百分点,利润同比大幅增长,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产品方面,精准捕捉用户需求,打造“让用户喜欢”的产品,推出了“自由嵌入设计”的容声X7美式对开门冰箱,首创对开门冰箱新格局;推出了“容积率行业同类产品最大、箱体最薄”的海信食神系列意式三门冰箱和超大风冷两门冰箱,满足小户型高端用户需求,且采用行业首创磨砂玻璃面板,真正做到“小而美”;发布了海信“冰冰L6”立式冷冻柜,首次将“-40℃”深冷技术引入家用立式柜产品。产品阵容及竞争力进一步提升,根据中怡康线下统计数据,截至2019年6月,公司中高端冰箱产品累计零售量市场占有率同比提升2.4个百分点,中高端冷柜产品累计零售量市场占有率同比提升1.8个百分点。此外,持续创新品牌推广方式,通过“打造美食纪录片”、“持续开展助学活动打造公益品牌”、赞助央视节目、新媒体传播等措施,提升品牌形象与影响力;商用冷链继续发力,充分利用异业联盟,跨界建立战略合作关系,规模与盈利能力均实现同比大幅增长。

②、家用空调业务

报告期内,面对行业“内销市场规模下滑”、“价格战激烈”的严峻压力,空调公司坚持高端战略,积极优化出口产品结构,同时针对重点海外市场规划和开发具有竞争力的产品,积极扩大出口规模,空调产品出口规模实现较大增长。其次,通过深挖用户需求,打造一系列舒适变频产品,产品竞争力持续升级,在2018-2019中国空调行业高峰论坛上,凭借对舒适变频产品的研发及推广,“海信”荣获“2018-2019年度空调行业品质领军品牌”,海信男神X空调荣获“2018-2019年度空调行业舒适变频引领产品”。此外,聚焦重点客户,强抓优质网络拓展,积极开拓新零售渠道,进一步巩固和加强“海信”、“科龙”两个品牌的渠道建设;围绕商家活动、产品包装、社会化营销等工作,全面推进品牌建设,品牌社会关注度和美誉度进一步提升。

③、中央空调业务

报告期内,在中央空调行业规模出现下滑的环境下,海信日立依然实现规模及利润的持续快速增长。主要工作如下:丰富产品阵容,推出日立全直流变频多联机SET-FREE A系列、日立中央空调新生态室内机等系列新品,持续保持产品领先;巩固房地产配套和战略合作的资源优势,有力支撑整体规模的增长;坚持高端产品战略,完善从渠道到终端的高端产品销售能力,助力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积极参与行业建设和交流,荣获制冷空调换热器技术联盟“理事单位”;重视经营发展与区域经济创新发展的协同进步,《高性能大容量变频多联机关键技术研究及其产品平台建设》项目获批2019年山东半岛国家自创区发展建设项目。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财会(2018)35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租赁准则。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选择仅对2019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内容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81,172,953.81		-5,214,007.11	1,075,958,946.70
使用权资产			46,360,081.84	46,360,081.84
负债:				
租赁负债			41,146,074.73	41,146,074.73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汤业国
2019年8月22日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19-043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2019年8月8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的通知。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

2、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汤业国

(四)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及《2019年中期业绩公告》(本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已于同日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2019年中期业绩公告》已于同日登载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本公司《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审议及批准《关于在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款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董事长汤业国先生,董事贾少谦先生、林阐先生及代慧忠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项议案,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2019-SAR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3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通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通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的通知》;2017年5月2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准则规定,在准则实施日,企业应当按照规定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本准则实施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需要调整2019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2.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1)将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

(2)将资产负债表“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应会计报表项目变动详见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之“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黄启富
2019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临2019-34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在长沙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8月12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黄启富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3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SAR),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

二、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对相关会计政策予以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国家相关法律规定进行的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 2019年8月23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36)。

三、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3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3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2155 证券简称:湖南黄金 公告编号:临2019-35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在长沙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8月12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所有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2人,监事刘金莲女士因出差委托监事黄才华先生出席并代为表决,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才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有关要求,对公司原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2日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801号文的核准,公司于2016年9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70,175,438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1.4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9,999,993.2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6,929,410.7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3,070,582.41元。

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6年9月22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职业字[2016]15405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9年06月30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为735,054,116.49元,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53,543,317.93元,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531,918,798.56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49,592,000.00元,募集资金余额为74,778,991.45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24,778,991.45元、交通银行长沙窑岭支行理财产品50,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修订通过。本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管理制度》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5个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负责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已于2016年10月19日分别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行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

1、截至2019年06月30日,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80,000.00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692.94
募集资金净额	79,307.06
减: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68,383.52
其中:以前年度补充流动资金	14,959.20
加:以前年度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544.61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	12,468.15
减: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	5,121.88
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
加:收回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131.63
截止2019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2,477.90

注1: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5,354.33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天职业字[2016]15792号鉴证报告。

公司于2016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354.33万元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016年实际置换5,265.61万元,其中:黄金洞矿业采选1,600t/d提质扩能工程已预先投入资金1,544.71万元,大万矿业采选1,400t/d提质扩能工程已预先投入资金2,664.90万元,辰州矿业沃溪坑口技术改造工程已预先投入资金1,056.00万元。2017年置换辰州锑业替代原火法冶炼矿浆电解新工艺制备精锑项目已预先投入资金88.72万元。

注2: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7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将归还募集资金专户。2018年8月23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99,592,000.00元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将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19年06月30日,本公司根据该议案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149,592,000.00 元。

注3: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公司在交通银行长沙窑岭支行开立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账号为431899999101000385 4019,于2019年4月17日将5,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转入该账户用于购买理财产品,购买了“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2天”理财产品,认购金额为5,000.00万元,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20%/年。

截至2019年06月30日,公司银行理财产品期末余额为5,000.00万元。该理财产品已于2019年7月19日到期,到期本金已全部收回,取得投资收益62.93万元。

2、截至2019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单位	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账户余额
湖南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银行华丰支行	800208386502011	活期	3,561,221.81
湖南辰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沅陵辰州矿业支行	1914012029200011577	活期	6,824.65
湖南黄金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浦发银行长沙劳动东路支行	66190155260001109	活期	5,634,142.55
湖南黄金洞大万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银行华丰支行	800210095601016	活期	958,335.45
新邵辰州锑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新邵支行	43050165720800000084	活期	14,618,466.99
合计				24,778,991.4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06月3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调整事项,详见本报告附件:《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